

投标价合计：995650 元

（最终报价为：994650.00 元）

二、交货时间、地点和有关费用

序号	货物名称及型号规格	数量	交货地点	交货时间
1	同上	同上	德江县合兴镇人民政府 指定位置	合同签订 15 天内

与交货有关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、包装费、保险费）以及安装、调试、培训等标准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。

三、付款方式和条件：合同签订后，采购人需支付全部货款的 50%作为定金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人的实际需求，将合同货物运送到甲方的指定地点，经采购人清点无破损等情况，并安装完毕后调试能正常运行支付 40%款项（设备安装完毕后调试能正常运行后，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40%款项，逾期未支付，乙方有权将设备锁定），经采购人和相关单位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 5%给供应商（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5%给供应商，逾期未支付，乙方有权将设备锁定），剩余 5%作为质保金，一年后无任何问题支付给供应商（一年后设备无任何问题，乙方需提醒甲方，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质保金 5%支付给供应商，逾期未支付，乙方有权将设备锁定）。

四、验收和测试

1. 验收地点：德江县合兴镇人民政府指定地点
2. 验收注意事项：乙方必须当场拆封合同项下的所有货物的包装交甲方签收，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字确认。
3. 乙方提供的产品符合甲方投标标准、规格和型号，德江县合兴镇人民政府验收合格后方能支付货款。